连云港市建设工程规划审批公示牌（批后）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207032024GG0086471

建字第_____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建设局

日　期　2024年[illegible]月26日

建设单位（个人）	连云港虹洋热电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连云港虹洋热电联产扩建项目（原场址）
建设位置	徐圩新区苏海路南、石化三路西
建设规模	总面积：48981.67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63429.84平方米。
附图及附件名称	报建施工图

序号	建（构）筑物名称	火灾危险性类别	层数 地上	层数 地下	建筑高度（m）	占地面积（m²）	建筑面积（m²） 总面积	地上	地下	计容
1	CEMS 小室（8）	丁类	1	/	5.25	19.25	19.25	19.25	/	19.25
2	CEMS 小室（9）	丁类	1	/	5.25	19.25	19.25	19.25	/	19.25
3	CEMS 小室（10）	丁类	1	/	5.25	19.25	19.25	19.25	/	19.25
4	二氧化碳小室（3）	丁类	1	/	5.85	51.65	51.65	51.65	/	51.65
5	辅料暂存间	戊类	1	/	6.10	131.04	131.04	131.04	/	131.04
6	锅炉房 MCC 小室（7）	丁类	1	/	3.70	24.25	24.25	24.25	/	24.25
7	锅炉房 MCC 小室（8）	丁类	1	/	3.70	24.25	24.25	24.25	/	24.25
8	锅炉房 MCC 小室（9）	丁类	1	/	3.70	24.25	24.25	24.25	/	24.25
9	一、二次风机变频器室（13）	丁类	1	/	5.20	69.00	69.00	69.00	/	69.00
10	一、二次风机变频器室（14）	丁类	1	/	5.20	69.00	69.00	69.00	/	69.00
11	一、二次风机变频器室（15）	丁类	1	/	5.20	69.00	69.00	69.00	/	69.00
12	一、二次风机变频器室（16）	丁类	1	/	5.20	69.00	69.00	69.00	/	69.00
13	一、二次风机变频器室（17）	丁类	1	/	5.20	69.00	69.00	69.00	/	69.00
14	一、二次风机变频器室（18）	丁类	1	/	5.20	69.00	69.00	69.00	/	69.00
15	引风机变频器室（7）	丁类	1	/	5.25	123.25	123.25	123.25	/	123.25
16	引风机变频器室（8）	丁类	1	/	5.25	123.25	123.25	123.25	/	123.25
17	引风机变频器室（9）	丁类	1	/	5.25	123.25	123.25	123.25	/	123.25
18	二阶段主厂房	丁类	7	/	59.5	7198.34	30686.07	30686.07	/	36186.0
19	#2 粗碎室	丙类	7	/	48.7	422.71	3001.43	3001.43	/	3593.31
20	#2 细碎室	丙类	4	/	44.2	736.345	2758.27	2758.27	/	4796.47
21	T22 转运站	丙类	5	1	45.55	766.05	4212.08	3446.03	766.05	6775.59
22	化学脱盐水处理室	丁类	2	/	18.00	3063.72	5038.44	5038.44	/	8102.16
23	空压机房及运煤综合楼（2）	丁类	3	/	20.00	722.26	2188.44	2188.44	/	2879.30

备注：1、以上面积依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建筑施工图面积核发；2、请建设单位在施工现场进行规划批后公示，并委托有相应测绘资质的测绘单位进行放线，并在施工前特批后公示材料向我局申请验线，未经验线不得开工建设；3、建设单位应妥善解决好项目施工与周边建筑的关系，确保施工安全；4、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在取得本证一年内未办理施工许可证，且未申请延期或者申请延期未获批准的，本证失效；5、请登录江苏政务服务网查看连云港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设工程档案验收事项，及时按要求开展工程档案收集整理和上传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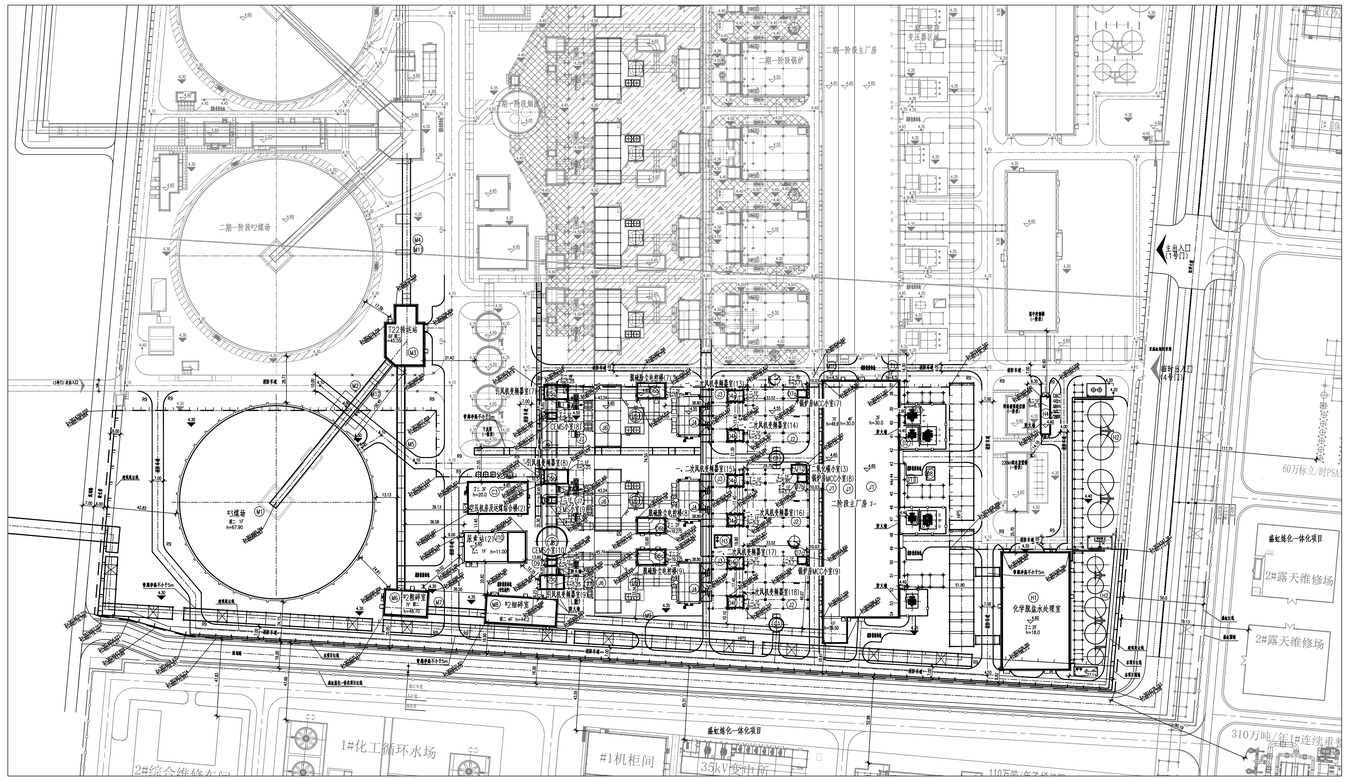

图 例 表

	新建建筑物
	新建道路
	新建围墙
	新建围栅
	新增用地红线
	综合管架
	供热管架
	拆除建构筑物
	一期建构筑物
	一期道路
	一期围墙
	一期用地红线
5.60 4.70	室内、外地坪设计标高
5.10	道路中心设计标高
	原始地形

经济技术指标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本阶段地块规划要求	备注
1	工程占地面积	hm^2	9.0336		新增
2	总建筑面积	m^2	62571		
3	计容总建筑面积	m^2	89245		
4	建筑物占地面积	m^2	27121		
5	构筑物占地面积	m^2	18937		
6	容积率		0.988	<1.0	均符合地块规划要求
7	建筑密度	%	30.02		均符合地块规划要求
8	建筑系数	%	50.96		均符合地块规划要求
9	绿地面积	m^2	9034		
10	绿地率	%	10.00	<12%	以满足本期地块规划要求为准
11	机动车位	个	0		
12	非机动车位	个	0		

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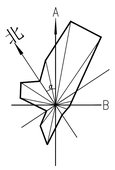

说明：

1.本图依据业主提供的红线图以及一期工程、二期工程一阶段《厂区总平面布置图》进行绘制。

2.本图高程系统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坐标系统采用国家2000大地坐标系统。

3.厂址按本期建设2×35MW级背压式汽轮发电机组+1×60MW级抽背式汽轮发电机组+3×800t/h循环硫化床锅炉进行规划。

4.厂址抗震设防烈度为Ⅷ度。

5.厂址地区百年一遇洪游水位为3.83m，竖向设计满足防洪游要求。

6.图中所注坐标：建、构筑物指轴线交点或图形中心。

7.图中坐标及标高单位均以m计。

监督电话：82256309（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建设局）